

证券代码:000531

证券简称:恒运A

公告编号:2017-014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5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单位: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说明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应收账款增加165.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2. 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预付账款增加37.71%,主要是报告期末预付货款、工程款增加所致。

3. 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其他应收款增加69.80%,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项目保证金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其他流动资产增加31.36%,主要是报告期内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减少10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归还到期中期票据所致。

6. 报告期末与年初相比,其他综合收益减少49.8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广州证券在报告期内实现的综合收益金额,按持股比例相应调减其他综合收益所致。

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收入增加165.66%,主要是报告期内电力、蒸汽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8.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成本增加78.12%,主要是报告期内电力、蒸汽销量比上年同期增加,且燃煤价格同比大幅上涨,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税金及附加增加105.67%,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所致。

10.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费用增加918.13%,主要是加气砖销售运费及销售代理费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资产减值损失减少54.37%,主要是报告期内计提的坏账准备同比减少所致。

12.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收益减少66.31%,主要是报告期内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现净利润同比下降,公司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相应减少所致。

13.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收入增加231.05%,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盘盈所致。

14.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营业外支出增加543.69%,主要是报告期内捐赠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15.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所得税费用增加120.18%,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的应纳税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16.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56.45%,主要是报告期内电力、蒸汽销售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17.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38.96%,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存款利息收入及投标保证金同比增加所致。

18.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210.54%,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的燃料采购款同比增加所致。

19.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85.89%,主要是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所致。

20.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42.18%,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股权投资款同比减少所致。

21.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132.42%,主要是报告期内对外借款增加所致。

22.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1,206.78%,主要是报告期内偿还到期中期票据同比增加所致。

23. 本年初至报告期末,与上年同期相比,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52.76%,主要是报告期内偿付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越秀金控出售所持持有的广州证券24.478%股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该事项已经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2016年12月26日、2017年1月2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目前该事项已由越秀金控证监会备案受理。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6 columns: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日期,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只受公司仍保留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本公司基本无表决权,因此,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任何关联交易。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任何关联交易。

四、对2017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期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人代表): 陈光

2017年4月28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7年4月27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4月20日发出书面通知,于2017年4月27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公告》。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一致审议通过选举张冬先生(附简历)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

附:张冬先生简历

张冬,男,中国国籍,1984年出生,华中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7年-2008年在香港罗氏集团人力资源部工作;2008年-2009年在和君管理咨询公司任咨询师;2009年-2011年在华夏基石管理咨询公司工作任项目经理。2011年至今在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及运营管理中心总监。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14东证债”、“15东证债”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有关规定,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对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4东证债”)、2015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东证债”)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证评对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14东证债”、“15东证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出具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字【2017】跟踪073号)、《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字【2017】跟踪074号)。维持公司债券“14东证债”、“15东证债”的信用等级为AAA,维持本次发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上述信用评级报告与本公告同期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公司代码:600303

公司名称:曙光股份

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进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金楼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耀保 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数据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Table with 4 columns: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
√适用 □不适用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限售股数量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下午在中华国际大酒店(上海)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公司于2016年度股东大会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并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经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于2016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长选举王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副董事长选举孙国良先生,由王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人数, 委员姓名, 主任委员

以上各委员会成员均与本董事会一致,任期三年。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上海高级管理人員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程秋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五、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六、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七、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经理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经理,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Table with 2 columns: 职务, 姓名

特此公告。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耀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徐家汇商城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徐家汇商城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耀先生与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程秋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六百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六百百货商店食品部见习主任、财务部会计,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经理、职工监事。

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三、内部审计经理简历
程秋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六百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六百百货商店食品部见习主任、财务部会计,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经理、职工监事。

程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49,116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四、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执行董事,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总经理,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五、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总监。

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六、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它应收款较年初余额增加849,694,586.65元,增幅414.98%,主要系增加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8.2亿元影响。

其它流动资产较年初余额减少52,659,986.63元,减幅41.91%,主要系由于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使公司预付账款抵减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余额减少4,140,680.57元,减幅100%,主要系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均属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由于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致使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全部减少。

应交税费较年初余额增加38,727,446.92元,增幅189.13%,主要系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致使公司应交所得税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年初增加10,043,665.05元,增幅260.76%,主要系损益同比增加及管理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较年初增加25,416,566.78元,增幅380.04%,主要系由于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应收款项转让价款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影响。

投资收益较年初增加311,385,644.46元,增幅131.16%,主要系增加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收益影响。

经营性净现金流金额较去年同期增加304,379,170.02元,主要原因是销售回款同比增加导致当期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2017年一季度公司实现大连黄海汽车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投资收益5.48亿元,公司预计2017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将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名称: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进福

日期:2017年4月27日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4月26日下午在中华国际大酒店(上海)有限公司3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公司于2016年度股东大会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并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经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于2016年度股东大会结束后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公司全体董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选举王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副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副主席选举孙国良先生,由王耀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副主席,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上海高级管理人員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程秋先生为副总经理,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经理的议案》; 聘任王耀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经理,任期三年(相关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Table with 2 columns: 职务, 姓名

特此公告。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耀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上海徐家汇商城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上海徐家汇商城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程秋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六百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六百百货商店食品部见习主任、财务部会计,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经理、职工监事。

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三、内部审计经理简历
程秋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上海六百实业有限公司上海六百百货商店食品部见习主任、财务部会计,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内部审计经理、职工监事。

程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349,116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四、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执行董事,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总经理,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五、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耀先生为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六分公司财务总监。

王耀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1,614,578股,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

上海徐家汇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

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8日